

宿松路（南二环-深圳路）快速化改造工程 1 标段、5 标段智能交通-5 标段 设备交付使用确认表

道路智能交通基本情况：（可另附页）

本项目位于合肥市经开区，宿松路规划为城市快速路，道路呈南北走向，由北向南依次途径紫蓬路、紫云路、汤口路、大众园区、卧云路。本次带电类交通设施施工内容主要包括：交通信号控制系统、电子警察系统、交通视频监控系统、智能升降式限高控制系统、卡口抓拍系统、交通信息发布系统、违停抓拍系统等。

项目开工时间 2022 年 11 月 24 日，竣工时间 2023 年 5 月 11 日。具体工程量见附页。

施工单位：

1. 该项目按照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合同及施工图要求建设完毕；
2. 我单位承诺将对项目中隐蔽工程终身负责；
3. 我单位将在质保期间对交通设施进行日常维护，确保设备正常使用，质保期满及时办理过保交接工作。

签章：吴金良 2024.3.28

监理单位：

1. 我单位按照监理相关规定进行了监理工作，该项目符合建设要求；
2. 施工期间的变更情况，我单位已与设计单位、业主单位进行了签字确认；
3. 项目中所涉及杆件基础、结构安全性符合要求，并制作了进场检验、基础施工分项材料清单、质量证明文件、现场施工图片、旁站监理记录等资料。

签章：王强 2024.3.28

设计单位：

1. 施工期间的变更情况，我单位已与监理单位、业主单位签字确认；
2. 我单位确保变更内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国家规范、行业标准所规定的设计要求。

签章：傅海龙 2024.3.28

业主单位：

- 1、该项目现已按照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合同及施工图要求建设完成，于 2023 年 9 月 1 日通过专家验收（专家验收意见单附后），建议交付使用。
- 2、对因项目隐蔽工程出现影响功能使用的问题，督促施工单位尽快维护。

签章：张 2024.3.28

使用单位：

- 1、我单位对项目数量、功能进行核对、确认，满足使用需求，同意移交使用。
- 2、项目隐蔽工程不在移交范围内；施工单位对隐蔽工程终身负责。

大队签字：张 2024.3.28

职能部门签字：张 2024.3.28

支队领导签字：张 2024.3.28